

山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

山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关于进一步加强房屋市政工程施工现场 动火作业安全管理的通知

各市住房城乡建设局、城管局，济南、青岛、淄博、枣庄、东营、济宁、威海、滨州、菏泽市水务(水利)局，济南、青岛市园林和林业(绿化)局，济南市城乡交通运输局：

为贯彻落实国家和省关于动火作业安全管理的相关部署要求，统筹推进房屋市政工程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走深走实，切实提升施工现场动火作业安全管理水平，坚决防范遏制生产安全事故发生，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提高政治站位，统筹做好动火作业安全管理

(一)扛牢安全生产政治责任。各级住房城乡建设部门要深刻汲取近期各行业领域事故教训，提高对做好房屋市政工程施工动火作业安全管理工作重要性的认识，深入开展建筑保温材料、违规电气焊和违规施工等专项整治，加大隐患排查整治和违规行为惩戒力度，细化落实责任措施，加强火源火种管控，消除盲区、堵塞漏

洞,坚决防范因违规动火、违规施工引发火灾事故。

(二)形成安全监管强大合力。把施工现场动火作业安全隐患整治作为治本攻坚三年行动重点工作,健全与本级人员密集场所动火作业专项整治工作专班协调机制。加强与消防救援、市场监管、生态环境、公安、综合执法等部门协同联动,加强规模以上工程施工现场动火作业的监督检查,指导乡镇、街道(办事处)做好规模以上工程施工现场动火作业安全管理,督促企业、项目做好自查自纠工作。

二、坚持源头防控,压实动火作业安全责任

(三)压实建设单位安全生产首要责任。各级住房城乡建设部门要紧盯应办理施工许可的老旧小区改造、既有建筑加固、市政管线更新等人员密集场所动火作业安全管理情况。督促建设单位定期开展安全隐患排查,加大安全生产资金、物资、技术、人员的投入保障力度。严查房屋市政工程履行基本建设程序情况,重点打击涉动火作业未批先建等违法违规行为。

(四)严格执行动火作业内部审批制度。指导施工企业建立完善动火作业安全管理制度,明确管理责任部门和责任人员,规范审批程序,严格执行“一次动火作业、一张动火作业证、一套安全技术措施”。审批人员必须到作业现场进行实地勘察,做好危险辨识、风险研判和动火分析。动火作业证上必须明确作业风险和针对性管控措施,经相关负责人审批同意后方可实施动火作业。

(五)落实特种作业人员持证上岗制度。持续开展安全生产证

书涉假专项治理,运用专项执法、明查暗访等方式,对建筑施工特种作业人员持证上岗情况开展执法检查,发现无证作业、人证不符等行为的,依法责令停止作业、限期整改并处罚款。适用行政拘留处罚的无证人员和涉嫌犯罪的制售假证案件,及时将问题线索移交公安机关依法处理。

(六)落实动火作业现场安全监理责任。督促监理单位严格审核特种作业人员操作资格证书,强化动火作业过程监督,重点检查现场各项防护措施落实情况。对检查发现的安全事故隐患,督促施工单位迅即整改;对情节严重或拒不整改的,及时向建设单位和有关主管部门报告。

三、突出工作重点,提升动火作业本质安全水平

(七)严格动火作业现场管控。各级住房城乡建设部门要督促施工企业严格按照《房屋市政工程施工现场动火作业“十必须十严禁”》《房屋市政工程施工现场动火作业安全管理要点》和《房屋市政工程施工现场动火作业风险分级判定标准(试行)》要求,全面落实施工现场动火作业各项管控措施。督促施工企业在动火作业期间严格落实防火分隔和可燃物清理、配备消防器材、设置警戒标识、保持通道畅通、避免交叉作业、专人全程监护等“六必须”要求,重点加强动火作业后隐患“清零”核查的闭环管理。紧盯工业和设备厂房等建筑工程施工现场,避免动火作业与使用可燃建筑材料的施工作业交叉进行。

(八)严格有限空间作业管理。强化有限空间保温材料施工、

防腐和涂装作业等涉动火作业安全监管,督促企业加强有限空间危险因素辨识,明确可能引发火灾、爆炸、中毒、窒息事故的危险物质,结合工程实际编制专项施工方案。严格按照《有限空间作业安全指导手册》要求,全面落实有限空间动火作业个人防护、循环通风、气体检测、通讯照明、专人监护等安全管控措施。

(九)限制淘汰危及动火作业安全的施工技术。严格执行住房城乡建设部发布的两批禁止和限制使用技术目录,重点检查钢筋闪光对焊、钢筋电渣压力焊连接、钢筋“热弯”加工、沥青类防水卷材热熔(明火施工)、纸胎油毡防水卷材、再生料聚乙烯丙纶防水卷材、竹(木)脚手架、非阻燃型密目式安全网等施工工艺、设备和材料淘汰限制使用情况。

(十)依法查处生产安全事故责任企业。按照“四不放过”原则,完善全链条事故快报、续报、调查、处罚信息报送机制,确保事故信息及时、完整、准确报送,坚决杜绝迟报、漏报、谎报、瞒报行为。严格执行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动态核查制度,事故发生后,立即组织对相关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条件进行复核,发现企业降低安全生产条件的,依法暂扣或吊销其安全生产许可证。

四、培育安全文化,筑牢安全生产人民防线

(十一)创新安全生产警示教育。各级住房城乡建设部门要坚持正面宣传和警示教育深度结合,对动火作业引起的亡人事故及典型违法行为案例,制作警示教育片,做好典型案例分析,通过组织涉案人员现身说法、事故模拟体验等方式,重点面向建设、施工、

监理单位负责人、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、一线作业人员开展警示教育,让相关人员直观感受不安全行为带来的严重后果,提升从业人员的安全意识和遵章守纪的自觉性。

(十二)持续强化动火作业信息化管理。加大智慧工地建设力度,全面推广应用山东省电气焊作业智能化监管平台,加快推进旧焊机“加芯附码”改造,应用信息化手段对危险作业信息进行汇总、分析、研判,为提升安全生产监管执法效能提供数据支撑和技术保障。

山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
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
2025年7月7日



(此件依申请公开)